

#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福日电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作为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现就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23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推荐由陈佳俊女士、李孟尧先生及林家迟先生 3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推举陈佳俊女士为召集人，负责主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工作。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陈佳俊女士、李孟尧先生、林家迟先生组成，其中，陈佳俊女士、李孟尧先生为独立董事，陈佳俊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及召集人。

###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所有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并签署了会议决议或书面意见。具体的会议召开时间和议程如下：

1、2023 年 2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2、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3)《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4)《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5)《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 (7)《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8)《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内审报告》;
- (9)《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0)《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11)《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22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3、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4、2023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 (1)《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5、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 (1)《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 (2)《关于公司 2023 年 1-9 月份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细致核查，确保其独立性；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于审前、审中、审后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对其执行的外部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和评估。

#### 2、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及时督促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顺利执行，并对公司内部审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 3、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审阅了公司内部

控制评价报告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未发现公司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 **4、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的 2022 年度财务报告、2023 年第一、二、三季度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的、完整的和准确的。公司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未发现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或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 **5、协调财务部门、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履职规范及要求，充分发挥监督职能，积极组织协调公司财务部门、内部审计部门与会计师事务所通过会议、不定期会面或其他沟通方式听取各方意见，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审计进度等方面进行沟通协商，有效促进公司财务和内控规范，共同发挥监督职能，确保审计工作顺利开展。

#### **6、对公司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审核**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会计政策变更等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依据各项规定，勤勉尽责，切实有效地监督上市公司的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为董事会的相关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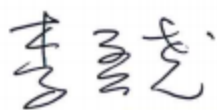
2024 年，我们审计委员会所有成员将更加恪尽职守，密切关注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以及公司内外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审计工作，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而不懈努力。

特此报告。


审计委员会签名：



陈佳俊



李孟尧



林家迟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2日